

應對大灣區規劃 香港要懂跟鄰居競爭

【明報】 | 22 February 2019

理論上，《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的內容包含社會經濟發展的很多不同方面（例如第七章是關於生態文明建設，第八章談優質生活圈），而目標之一是「居民生活……更加幸福」（第二章第四節）。不過大部分人注意力都放在經濟方面，而論篇幅，也確實以這個大題目最為重頭戲。搞區域發展沒有經濟引擎，相信很難成事，大家的注意力都集中在這方面，這不難理解。可是，理解是一回事，最終是否能夠令居民生活更幸福的考慮，實不應放到次要位置上。這聽起來是會有種理想主義、不切實際的感覺，但這其實應是社會規劃的出發點，而不是枝節。關於這一點，限於篇幅，恐怕要留待日後再談。

大灣區發展可從兩個不同高度來考慮：一是站在國家發展策略的位置來審視區域發展，二則是從作為區域中的組成地方的角度來看待相關問題。關於後者，《綱要》裏雖多次提到「資源要素高效便捷流動」，但在內容上尚未能表達出一份對香港處境的了解——基礎建設很大程度上只會令南向的要素流通更暢順，而當中建議的一些便利港人到內地居住的安排（例如享有內地居民同等待遇），恐怕仍未能真的改變人流導向。有關方面必須思考究竟通過怎樣的機制，才可令灣區之內（不一定是全國層面）的資源要素流動無阻。這是一個大題目，也可以說是一種很香港本位的提問。但要說服港人如何在建設大灣區過程中得到好處，此乃不可不回答的重要問題。也因篇幅所限，要另文詳談。

如何操作宏觀規劃 將是港府一大挑戰

在這篇短文，我嘗試先處理前一個問題。在國家發展角度來看，發展大灣區是國家發展戰略之一，要建立「國際一流灣區和世界級城市群」，跟世界上其他灣區經濟一樣，成為領導性的區域。衡量這項計劃成功與否，最重要的考慮是整個灣區能否有所突破，而不是個別組成部分能否取得更大好處。在考慮到這是國家發展戰略，將來如何在世界經濟上有所突破的時候，大灣區的主題似乎是科技創新，這不單止是國家發展的一個重點，也是未來國與國之間的競爭中核心所在。在《綱要》中香港於發展創新科技上有一個位置和角色，接下來的問題是香港將會怎樣去承接和完成這項任務？

對香港——尤其是特區政府——而言，如何進入並且懂得操作宏觀規劃，將會是一大大挑戰。在現時政治環境裏，就算嘗試低調從事、只做不講，靜悄悄地調整政府的所謂「積極不干預」管理手法，相信也不容易。這裏牽涉的問題不單止是政府角色調整，而是實實在在的資源調動。如何在短時間內針對長、中、短期猛力發展創新科技作出投資，既要一改政府領導、官員慣用的思維和辦事方式，同時又要說服社會大眾和議事堂上不同黨派，按規劃大綱來調配資源，是大家都可以接受的新行事

方法（議員們一定會問：為何厚此薄彼？失敗了怎麼辦？）。現時情況是：特區政府不能像以往般等待市場先作回應，然後順勢而行，便足以應對國家對發展一個世界級灣區經濟的要求；但同時，就算特區政府想轉型為一個「發展型」政府，它也恐怕沒有所需的政治能量和立即統籌層層規劃的能力與施政工具。要立即上馬搞「再工業化」（雖具體內容不詳），香港沒有一套機制可令它立即行動起來。要香港在創新科技上擔任龍頭角色，它還未進入準備狀態。一個有趣問題是：國家會耐心等待嗎？而周邊城市也會安於原來規劃所定下的分工嗎？

香港要生存 恐須由競爭開始

論發展創新科技，深圳的前景令人抱有期望。國家想以創新科技來牽動整個大灣區發展，深圳的角色肯定相當重要。從《綱要》內容所見，在構思政策、空間佈局等各方面，其實已相當照顧香港，我甚至懷疑對深圳的位置和角色已有所壓抑。但區域經濟的發展總不可能只靠政府行為來扶持／壓抑，儘管《綱要》一而再再而三強調「合理分工」、「功能互補」、「錯位發展」，但以今天國內經濟狀態而言，競爭一定會出現。這對香港來說也應是一件好事；沒有競爭的話，它不會更自覺地在區域發展中尋找新定位，並且發揮出新功能。通過競爭，不同城市的位置、功能便需重新調整。到最後，哪個城市佔據什麼位置，是結果而不是預先編好的故事。

當前環境對香港的一大考驗，是它需要怎樣認識周邊的鄰居：香港可怎樣運用鄰近地區資源？鄰近地區又打算怎樣運用香港資源？要應付未來挑戰，香港先要懂得跟鄰居競爭。「競爭」這兩個字不存在於《綱要》，但香港要在它的框架內生存和活得好，恐怕必須由競爭開始。在現有基礎上將大灣區發展為一個以創新科技為領導產業的區域，深圳最有條件當中心城市，而香港只是它的第一服務站。如果港人不甘心於那個位置，那就需要很認真地想想和行動了。

Website: <https://www.eduhk.hk/main/wp-content/uploads/2019/02/20190222-Lui.pdf>